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上海德胜医药有限公司、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苏州德胜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关于HRS-1167片、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HRS2308片注射用SHR-A1921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药品名称	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	HRS-1167片	HRS2308片	注射用SHR-A1921
申请事项	注册	仿药	仿药	注册
受理号	CXSL2300634	CXHL2301324、 CXHL2301325、 CXHL2301326	CXHL2301329	CXSL2300631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3年11月30日受理的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HRS-1167片、HRS2308片注射用SHR-A1921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批准日期：2024年3月16日。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为自主研发的人源化PD-1单抗药物，能特异性结合PD-1分子从而阻断导致肿瘤免疫耐受的PD-1/PD-L1通路，重新激活免疫系统抗肿瘤活性，从而达到治疗肿瘤的目的。国内外同类产品Atezolizumab（商品名：Tecentriq）、Avelumab（商品名：Bavencio）和Durvalumab（商品名：Imfinzi）于美国获批上市销售，其中Atezolizumab和Durvalumab已在中国获批上市。国内有康宁大药厂、恩诺药业、信达生物、基石药业、恒瑞医药等同类产品获批上市。公司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商品名：艾德尼）已于2023年3月获批上市，获批适应症为与卡铂和依托泊苷联合用于广泛期小细胞肺癌患者的一线治疗。经查询，2022年Atezolizumab、Avelumab和Durvalumab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73.46亿美元。截至目前，阿得贝利单抗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已投入

研发费用约956.4377万元。

HRS-1167片为公司自主研发且具有高选择性、高活性、可口服的SPARF小分子抑制剂，属于第二代PARP抑制剂。多聚腺苷二磷酸核糖聚合酶（PARP）是修复DNA损伤的关键，第一代PARP抑制剂已被证明对同源重组修复缺陷（HR）阳性的肿瘤是有效的，例如带有BRCA突变的乳腺癌、卵巢癌、前列腺癌和胰腺癌。与第一代PARP抑制剂相比，HRS-1167片PARP的选择性更高、亲和力更强，且可诱导DNA断裂。HRS-1167片目前处于早期临床开发阶段，有潜力作为单一疗法和联合疗法治疗更多患者，包括此前无法使用PARP抑制剂的肿瘤患者。经查询，国内外尚无同类产品获批上市。截至目前，HRS-1167片相关项目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94.3677万元。

注射用SHR-A1921为靶向TROP2肿瘤相关抗原的抗体药物偶联物，通过与肿瘤细胞表面的靶抗原结合，使得药物被内吞进入细胞并释放小分子毒素杀伤肿瘤细胞。国内已有一款同类产品获批上市，多个同类药物处于临床开发阶段，适应症以晚期恶性肿瘤为主。截至目前，注射用SHR-A1921相关项目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9.0299万元。

HRS2308片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高效、口服的ATR抑制剂，能够有效抑制ATR激酶活性，加剧DNA双链损伤，抑制细胞增殖，发挥抗肿瘤作用。HRS2308片目前正处于早期临床开发阶段，有潜力作为单一疗法和联合疗法治疗更多肿瘤患者。目前全球尚无有靶点药物获批上市。截至目前，HRS2308片相关研发项目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4.0299万元。

二、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批，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生产。

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进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较低。2021年-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1亿元、1.25亿元、1.15亿元至1.22亿元（未经审计）；2021年-2023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886.37万元、-648.71万元、-900到-700万元（未经审计），2021年-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903.38万元、-734.47万元、-960万元到-750万元（未经审计）。

2、公司最近几年期末净资产较低，2021年-2023年度，公司期末净资产分别为2745.3万元、2097.34万元、1150-1350万元（未经审计）。

3、如公司经审计的2023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 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4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股票简称：星德胜
 - 扩位简称：星德胜科技
 - 股票代码：603344
 - 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94,530,980股
 -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48,632,745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 二、风险提示
-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 涨跌幅限制放宽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新股上市初期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 流通股数量较少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 上市初期，原始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194,530,980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47,656,268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4.5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发行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未来股价仍可能下跌的风险
 -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本次发行价格19.18元/股对应的公司市值为37.31亿元，截至2024年3月6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6.05倍。

截止2024年3月6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倍）
科力尔	002892.SZ	0.1649	0.1199	15.74	96.43	131.26
江苏雷利	300660.SZ	0.8161	1.0698	28.40	34.80	26.55
莱克电气	603355.SH	1.7131	1.6481	21.46	12.53	13.02
祥明智能	301226.SZ	0.5951	0.5463	17.75	29.83	32.49
A股可比公司均值	-	-	-	-	43.15	50.83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4年3月6日（T-3日）

注1：2022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4年3月6日）总股本；

注2：各项数据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为19.18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 14.9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15.3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19.9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20.4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0.44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交易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交易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融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 发行人：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云舫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临埠街15号
联系人：李薇薇
电话：0512-65109199
-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68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87205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9日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骏鼎达”)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4年3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13.68	0.1907	0.1494	71.75	91.56
605255.SH	天普股份	13.68	0.1907	0.1494	71.75	91.56
605298.SH	必得科技	10.20	0.3257	0.2802	31.32	36.41
688386.SH	泛亚微透	30.60	0.4478	0.3567	68.34	85.79
平均值					25.83	28.70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4年3月5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平均值计算剔除了科创新源、超捷股份、天普股份及泛亚微透；

注4：因《招股说明书》中提及的可比公司文依电气属于创业板审核终止企业，故未在上表列示。

本次发行价格55.82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非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0.26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2年扣非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28.70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22.01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并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三、联系方式

- 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西部工业园E区2栋工业厂房
联系人：刘亚琴
电话：0755-36653229
传真：0755-36653251
 - 主承销商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艾立伟、温杰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路5号凯华国际中心43楼
电话：020-38381080
传真：020-38381070
- 发行人：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9日

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特别提示

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宸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989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统一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和金圆统一证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211,263.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6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以下简称“四个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31.689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21.126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10.563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074.236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81.1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15.9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18.89%。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790.1367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下、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星宸科技于2024年3月1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星宸科技”股票715.900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4年3月2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 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4年3月2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股份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
-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资金账户于2024年3月2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 限售期安排
-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 战略配售方面，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当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时，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

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9,196,68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52,315,067,000股。配号总数为104,630,134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0463013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307.5942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58.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316.186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61.1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73.9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8.89%。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81744837%，有效申购倍数为3,549.31083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4年3月1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4年3月20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9日